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
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
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

之核查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95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资环”、“上市公司”或“公司”）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就《问询函》中相关问题的核查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核查意见中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一、关于标的资产经营和财务

问题四：关于盈利模式。根据草案，山东环科、森泰环保主营业务分别为危险废弃物处置、污水处理。请公司：（1）结合标的公司情况、所属行业情况，详细说明标的公司具体的盈利模式；（2）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主要业务资质及其地区范围、有效期，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会计处理方式及其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3）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及相关环境信息。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就相关问题发表意见。

（一）标的公司具体盈利模式

回复：

1、山东环科

（1）公司情况及所属行业

山东环科成立于 2013 年 7 月，主营业务为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置及相关服务，主要面向产生危险废物的山东省内工业企业提供危废处置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山东环科所处的危废处置业属于“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24 危险废物治理”；按照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危废处置行业属于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鼓励类行业。

（2）盈利模式

山东环科主要以提供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置为主营业务，通过提供无害化的处置服务收取处置费用作为盈利来源。

在具体的经营活动中，山东环科在进行市场调研后，获取产生危险废物的工业企业信息，在综合考虑危险废物的类别、处置方式及处置难度等因素基础上，与产废单位协商定价，签订危险废物处置或咨询协议。

产废单位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危废后，经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请审批同意，交由山东环科委托的具备危废运输资质单位运送至山东环科进行处置，拉运入厂区的危废废物经过焚烧、填埋等方式进行处置后，确认相关处置收入。

山东环科咨询服务业务在咨询服务合同约定的 12 个月服务期满或取得由下游客户出具的关于服务期内无危废处置需求的说明时，按合同金额一次性确认收入。

危废处置的主要成本包括厂房土地设备的折旧摊销、人工成本、焚烧处置辅料等。具体的处置流程图，参见《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一、山东环科（十三）主营业务发展情况”的相关内容。

2、森泰环保

（1）公司情况及所属行业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主要为工业园区及工业企业提供以污水处理为主的环境污染治理服务，主要包括污水处理设施投资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第三方运营服务、环保水处理相关技术服务。2015 年 7 月 17 日，森泰环保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代码为“832774”。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森泰环保所处的水污染治理行业属于“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21 水污染治理”；按照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森泰环保的水污染治理业务属于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鼓励类行业。

（2）盈利模式

森泰环保通过为客户提供服务及配套产品获取盈利，主要盈利模式包括：

①提供污水处理运营管理服务收取污水处理费；

污水处理运营业务是指拥有污水处理设施所有权的政府部门及其授权单位或工业企业通过专门合同，将设施的运营和维护工作交给受托方，由受托方负责完成污水废水净化达到指标的服务过程，包括污水处理托管运营和污水处理投资运营两种类型。

污水处理托管运营指的是对已建成的污水处理厂设施，在一定的运营期限内，由专业化运营公司以物业管理的方式，为业主提供污水处理厂全部日常运行管理人员及技术服务，负责系统的处理效果、设备维护和保养、消耗的药剂和安全生产及厂区的管理工作。

污水处理投资运营是指通过投资控股、参股项目公司等方式承接污水处理项目，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具体服务模式包括 OM（托管运营）、ROT（投资改造-运营-移交）、BOT（建造-运营-移交）、IES 模式（工业园区综合环境服务）等。

②提供污水处理技术取得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主要是接受客户专项委托，为客户提供行业勘察咨询、调研分析、方案设计、施工图绘制、工艺运行指导等服务，获取技术服务收入。

③提供污水处理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服务收取工程服务费用；

污水处理 EPC 是指受客户委托，针对其具体情况进行技术勘察、设计、设备供货、工程施工、工艺运行指导等工作。森泰环保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提供技术方案，并进行采购、建造等全过程的实施，就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性能等向客户负责。

④销售污水处理设备获取销售收入。

专有设备销售主要是结合森泰环保业务的实施，为客户提供专利设备、非标设备的供货服务，获取设备销售收入。

(二) 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主要业务资质及其地区范围、有效期，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会计处理方式及其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回复：

1、标的公司的主要业务资质及其地区范围、有效期

(1) 山东环科

山东环科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为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具体如下：总危废处理规模 30,000 吨/年，其中焚烧 16,550 吨/年、填埋 13,450 吨/年，具体危废经营许可证资质情况如下：

名称	持证单位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地区范围	有效期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山东环科	鲁危证136号	山东省生态环保厅	未限定地区	2024.03.12

目前，山东环科危废经营资质未限定地区，可承接全国危废企业处置需求。实践中，由于危废跨省转运处置需要经过省级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因此，山东环科目前客户集中在山东省内。

(2) 森泰环保

森泰环保所拥有的的主要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类型	编号	资质等级或许可范围	地区范围	有效期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42006334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甲级	全国	2019.04.02-2024.04.02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42153454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全国	2018.07.04-2023.01.25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42011640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全国	2018.11.13-2021.01.06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201969784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全国	长期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028595	--	全国	--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会计处理方式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政府补助明细、会计处理方式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如下：

（1）山东环科

山东环科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政府补助金额	占当期归母净利润的比例	类型	会计处理
2019 年 1-3 月	231.00	28.19%	增值税即征即退	其他收益
2018 年	706.53	15.60%	增值税即征即退	其他收益
2017 年	76.67	5.16%	其他类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文）的规定，对符合要求的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劳务享

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2) 森泰环保

森泰环保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政府补助金额	占当期归母净利润的比例	类型	会计处理
2019年 1-3月	20.00	52.15%	洪山区瞪羚企业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2.18	5.69%	增值税即征即退	其他收益
合计	22.18	57.83%	-	-
2018年	38.39	2.78%	增值税即征即退	其他收益
	30.41	2.20%	技术转化补助	其他收益
合计	68.80	4.97%	-	-
2017年	20.85	2.27%	增值税即征即退	其他收益
	21.17	2.31%	技术转化补助及稳岗补贴	其他收益
	3.00	0.33%	知识产权示范建设资金	营业外收入
	0.50	0.05%	发明专利资助	营业外收入
	10.00	1.09%	高成长性科技企业资金资助	营业外收入
	10.00	1.09%	校企合作产学资金	营业外收入
合计	65.52	7.14%	-	-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文规定，对从事污水处理劳务收入增值税退税比例为70%。森泰环保及其子公司黄冈新泰、安远中泰及黄冈分公司享受该税务优惠。

(三) 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及相关环境信息。

回复：

补充披露如下信息：

1、山东环科

(1) 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情况

2019年4月，临沂市环境保护局公布了2019年临沂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山东环科属于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2) 环境信息情况

①基础信息

山东环科承建的“临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项目，2016 年列为临沂市重点建设项目，2017 年 3 月投产试运行，总投资 2.4 亿元。山东环科位于临沂市临港经济开发区壮岗镇化工园区黄海十路，总占地面积为 6.64 万 m²，项目服务范围主要负责收集、贮存、处置临沂市及周边市区内产生的危险废物，可承担 2016 年新版危废名录 46 大类中的 41 大类、420 小类危险废物的处置，总处理规模为 30000 吨/年，其中焚烧处置 16550 吨/年，安全填埋处置 13450 吨/年。

②排污信息

A、项目废水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物：COD、氨氮、总磷

排放方式：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经连续在线监测系统，通过化工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项目废水有一个总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北角。

排放情况：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外排废水量为 120t/d，COD、氨氮、总磷主要污染物浓度排放浓度限值分别为：500mg/L、45mg/L、8mg/L；COD、氨氮核定排放总量分别为 2.2t/a、0.22t/a。项目自运行以来，废水严格达标排放，未出现日均值超标现象。

B、项目焚烧废气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氯化氢、一氧化碳

排放方式：危险废物焚烧烟气通过高温脱氮+急冷塔+旋风除尘+干式脱酸+活性炭喷射+袋式除尘+洗涤除雾塔(湿法脱酸)+烟气加热组合工艺进行净化处置后，通过 60 米高烟筒达标排放。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项目有一座高 60 米焚烧烟气排放烟筒，位于厂区南部，在焚烧车间与罐区之间。

排放情况：项目危废焚烧烟气经烟气净化系统处理后达《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01)，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氯化氢、一氧化碳主要污染物浓度排放浓度限值分别为：300mg/Nm³、80mg/Nm³、500mg/Nm³、70mg/Nm³、80mg/Nm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核定排放总量分别为 34.06t/a、53.14t/a，项目自运行以来，焚烧废气严格达标排放，未出现日均值超标现象。

③主要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气防治设施：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来自三方面：一是危废在焚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高温脱氮+急冷塔+旋风除尘+干式脱酸+活性炭喷射+袋式除尘+洗涤除雾塔(湿法脱酸)+烟气加热组合工艺进行净化处置后，经连续在线监测系统，通过 60 米高烟筒达标排放。二是卸料、在料坑内堆放、危废暂存车间、污水处理站中散发的恶臭气体，通过除臭系统达标排放。三是固化车间粉尘，经除尘设备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水治理设施：项目厂内建设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经连续在线监测系统，通过化工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以上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正常运行。

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项目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临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于 2015 年 11 月 24 取得《临沂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临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临环发【2015】196 号)；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完成项目环境环境保护验收；2016 年 5 月 18 日-2017 年 10 月 16 日共六次取得临沂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开展经营活动的复函；2018 年 4 月 23 日首次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颁发的危废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一年；2019 年 3 月 12 日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颁发的危废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五年。

⑤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2017年8月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备临港区环保分局，备案编号为371393-2017-005-L。

⑥其他应当依法公开的环境信息

厂区门口电子显示屏实时公示焚烧烟气在线检测数据；厂区设置公司环保承诺公示、危险废物产生环节、产生量及贮存情况公示展板；根据环保部门要求网站定期公示土壤和地下水监测报告等。

2、森泰环保

(1) 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情况

森泰环保及其子公司中，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包括江西新干森泰水务有限公司、黄冈市新泰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1月，吉安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2019年吉安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江西新干森泰水务有限公司为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2019年1月，黄冈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2019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黄冈市新泰水务有限公司为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森泰环保及各子公司、分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情况如下：

类别	公司名称	地区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	否
全资子公司	江西新干森泰水务有限公司	吉安	是
	黄冈市新泰水务有限公司	黄冈	是
	蒙阴县蒙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临沂	否
	安远中泰水务有限公司	赣州	否
	中再生乡村环境服务(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否
	江西淦泰水务有限公司	吉安	否
	江西玉峡水务有限公司	吉安	否
	清远聚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	否
参股公司	宁波溟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否
	湖北永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否
分公司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公	黄冈	否

	司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太原	否

(2) 环境信息情况

①江西新干森泰水务有限公司

A、基础信息

江西新干森泰水务有限公司与新干县人民政府合作，以“BOT”模式投资、承建、运营新干县大洋洲暨盐化城综合污水处理厂（以下简称“新干盐化城污水厂”）。新干盐化城污水厂位于江西省新干县新市村，是新干县盐化工业城配套工程，主要处理盐化工业城内企业外排废水和大洋洲镇生活污水。新干盐化城污水厂设计处理能力为 1.5 万吨/日，占地面积 90 亩，总投资约 7900 万元，于 2018 年 8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新干盐化城污水厂主体处理艺为“调节池+一级多元催化氧化池+絮凝初沉池+水解酸化池+缺氧/好氧池+二级多元催化氧化池+絮凝终沉池”。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出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一级标准 B 标准。

B、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COD、氨氮、总磷，总氮

排放方式：工业园区企业排放废水和大洋洲镇生活污水经管网收集，由新干盐化城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经过在线监测系统监测达标后通过尾水排放管网排至赣江。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一个废水总排口，位于污水厂东北角。

排放情况：废水经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一级标准 B 标准外排。目前，新干盐化城污水厂日处理水量约为 10000m³/d，COD 排放限值为 60mg/L，氨氮排放限值为 8 (15) mg/L、总磷排放限值为 1mg/L，总氮排放限值为 20mg/L。新干盐化城污水厂自运行以来运行良好，废水严格达标排放，未出现日均值超标现象。

C、废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

企业废水和镇区生活污水经格栅井拦截较大的悬浮物后进入集水池，通过提升泵提升至调节池。废水在调节池内进行均质均量，通过泵房输送至一级多元催化氧化池及混凝初沉池，之后经过 A2O 生化单元进行处理。生化单元出水最后经过催化氧化的深度处理后达标外排。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出水稳定达标外排。

D、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委托相关单位编制了《新干县大洋洲暨盐化城综合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3 月获得吉安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吉市环评字[2017]21 号）。2018 年 8 月通过了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E、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江西新干森泰水务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备新干县环保局，备案登记表 360824-2018-003-L。

F、其他应当依法公开的环境信息

新干盐化城污水厂根据环保部门要求按期公示自行监测数据。

②黄冈市新泰水务有限公司

A、基础信息

黄冈市新泰水务有限公司黄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位于黄冈市黄州区路口镇花园村，是经国家发改委批准建设的重点项目，承担着路口片区及黄州新区工业园城市污水处理任务。服务人口约 1.5 万人，服务家庭约 5000 户。

该厂 2018 年 5 月份启动提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工作，并且于 2018 年底完成所有施工。目前提标改造工程已经正常运行，各项指标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19-2002 一级 A 排放标准

B、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排放方式：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经紫外线消毒后由在线监测系统监测达标后，通过标准排放口进入三台河。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项目废水有一个总排放口，位于厂区西北角。

排放情况：该厂处理后污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19-2002 一级 A 排放标准。经过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出水水质平均为：COD12mg/L，氨氮 0.6mg/L，总磷 0.15mg/L。处理水量为平均 4500 立方米/天左右 COD、氨氮核定排放总量分别为 109.5t/a、14.6t/a，项目自运行以来，废水严格达标排放，未出现日均值超标现象。

C、主要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水治理设施：项目黄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于 2010 年 12 月份正式建成投产，2011 年 12 月份经黄冈市环保局环保验收，目前污水经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19-2002 一级 A 排放标准。

以上环保污染防治设施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正常运行。

D、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项目于 2018 年 9 月委托北京中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18 年 12 月由黄冈市环境保护局频发《黄冈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黄冈市黄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函【2018】206 号。2015 年 5 月 21 日获得黄冈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环许证字【2015】第 T 一属-02 号临时排污许可证。目前正式的排污许可证正在申报中，预计 2019 年 8 月份可以颁发下来。

E、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该公司于 2017 年 8 月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备黄冈市环保局黄州分局，备案编号为 ST-QR-AQB-AQ-11-3。

F、其他应当依法公开的环境信息

该厂污水处理后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值、流量等指标均通过湖北省

环保厅的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系统实时上传公示。该厂在线监控设备委托杭州聚光科技有限公司运维,在线设备季度比对委托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运维,另外委托武汉华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除在线监测以外的数据进行月度检测,检测数据每月向环保局汇报。

(四)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标的公司盈利模式清晰,具有合理性;

2、标的公司经营资质均在有效期内,政府补助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已在报告书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主要业务资质及其地区范围、有效期,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会计处理方式及其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及相关环境信息。

问题七:关于山东环科财务风险。根据草案,山东环科 2018 年和 2017 年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等项目,利润表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现金流量表经营活动现金流、现金净增加额等项目金额均出现显著增长。请公司结合山东环科的经营情况,说明财务数据出现异常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充分提示相关财务风险。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山东环科建设处置产能为 30,000 吨/年,2017 年 4 月份正式投产运营。2017 年是投产运营的第一年,当年处理 21,316.34 吨危废;2018 年处理了 29,837.24 吨危废。2017 年,投产第一年,产能未充分利用;2018 年是投产的第二年,已积累丰富处置经验,产能利用率得以提升。因此,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利润表有关项目、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均出现显著增长。此外,2018 年度增资 5000 万元也是构成变动的原因之一。

具体说明如下:

(一) 主要资产负债增加变化及原因

报告期内，山东环科主要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15,862.18	17,367.83	4,754.91
非流动资产	14,921.52	15,233.75	14,049.58
资产合计	30,783.70	32,601.58	18,804.49
流动负债	8,381.48	14,341.82	15,225.39
非流动负债	11,333.46	8,063.02	2,078.99
负债合计	19,714.94	22,404.84	17,304.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68.76	10,196.74	1,500.10

报告期内，山东环科 2018 年末资产负债同比 2017 年末出现较大变化，主要是因为 2018 年达产期运行及当年 11 月增资 5,000.00 万元所致。

1、2018 年末同比 2017 年末出现较大变化的分项目原因

(1) 流动资产科目增加主要系当年新增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导致货币资金增加以及其他应收关联方往来款增加所致；

(2) 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当年新举借长期借款 5,823.53 万元所致；

(3) 所有者权益增加主要系当年实现净利润 4,529.59 及新增加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所致。

2、2019 年 3 月末比 2018 年末出现较大变化的分项目原因

(1) 流动负债下降主要系当年偿还关联方往来借款所致；

(2) 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当年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 主要利润表项目增减变化及原因

报告期内，山东环科利润表主要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利润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141.56	11,573.80	6,367.73
营业利润	928.22	4,534.41	1,487.54
利润总额	928.22	4,529.59	1,486.54

净利润	819.36	4,529.59	1,486.54
-----	--------	----------	----------

报告期内，山东环科的危废处理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	2017年
填埋业务处置量（吨）	3,627.13	13,450.00	13,450.02
填埋业务产能（吨）	13,450.00	13,450.00	13,450.00
填埋业务产能利用率	26.97%	100.00%	100.00%
焚烧业务处置量（吨）	2,167.16	16,387.24	7,866.32
焚烧业务产能（吨）	16,550.00	16,550.00	16,550.00
焚烧业务产能利用率	13.09%	99.02%	47.53%

2017年4月，山东环科危废处置正式投入运营。填埋业务因工艺相对简单，当年实现满负荷处置。焚烧业务2017年实际运营8个月，因实际处置时间较短、焚烧生产线试运营需要维护保养等原因，按全年口径计算的产能利用率仅为47.53%。

2018年度，在上年填埋业务满负荷运营的基础上，经过前期生产积累的丰富焚烧经验，当年焚烧业务产能利用率99.02%。因此，2018年营业收入、利润指标均呈现大幅度增长。

2019年1-3月，填埋业务按全年口径计算产能利用率26.97%，满负荷生产；焚烧业务按全年口径计算产能利用率13.09%，未能达到满负荷生产，主要原因是一季度山东环科对焚烧生产线进行了大修维护保养，停炉时间较长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增减变化及原因

报告期内，山东环科现金流量主要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4	6,505.69	3,58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70	-2,575.17	-3,697.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4.24	2,051.62	1,675.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2.90	5,982.14	1,558.17

2018年度同比2017年度出现较大变化的分项目原因：

1、2018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高于2017年度，因2018年

产能的充分利用收入增加，同时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比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10.40 万元、预收增加 685.21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 年度比 2017 年度少支出 1,122.80 万元，是因支付工程款的减少，随着工程项目的竣工投产，应支付的工程款逐渐减少。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8 年度比 2017 年度多 4,423.97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7 年度多 2,915.19 万元。

（四）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山东环科 2018 年和 2017 年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等项目，利润表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现金流量表经营活动现金流、现金净增加额等项目金额均出现显著增长，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初始投产，产能未充分利用，2018 年达产运行并 11 月增资 5,000.00 万元所致，财务数据变化与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吻合，据有合理性。

重大事项提示部分补充如下内容：“山东环科主要财务经营指标不利变化所带来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山东环科主要经营指标变化较大，主要系 2018 年产能利用率充分释放及当年 11 月增资所致。未来，若危废处置市场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无法充分获取危废处置合同订单或内部管理水平存在不利的变动，导致产能未能得到充分释放，则存在各项财务指标持续恶化，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现金流短缺等方面财务风险。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问题八：关于山东环科其他应收款。根据草案，山东环科 2019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26 亿元，占资产比重达 41%。请公司：（1）核实并披露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包括欠款方、欠款原因、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后续还款安排、欠款方是否为关联方、相关交易的发生时间等；（2）结合该科目近三年变动情况及行业情况，说明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构成控股股东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说明解决措施。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一) 核实并披露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 包括欠款方、欠款原因、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后续还款安排、欠款方是否为关联方、相关交易的发生时间等。

回复: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山东环科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性质	余额	是否关联方	坏账准备	发生时间	后续还款安排	欠款原因
1	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40.62	关联方	-	2019	已还款	资金调拨形成暂借
2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38.24	关联方	-	2019	已还款	资金调拨形成暂借
3	济宁中再生华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1	关联方		2019	已还款	代交社保
4	其他		573.52	非关联方	36.05	-		
合计			12,653.49		36.05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山东环科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关联方暂借款, 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 上述关联方资金占款已归还; 其他项目主要为待摊费用、押金、待抵扣进项税及员工备用金, 不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二) 结合该科目近三年变动情况及行业情况, 说明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是否构成控股股东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并说明解决措施。

回复:

1、报告期内, 山东环科其他应收款金额及关联方占款金额如下:

日期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	12,653.49	7,668.48	986.81
关联方占款金额	12,079.97	7,122.96	145.72
关联方占款比例	95.46%	92.89%	14.77%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山东环科其他应收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340.62 万元, 其他应收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738.24 万元, 其他应收济宁中再生华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1 万元, 合计占 2019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95.46%;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关联方款 7,122.96 万元, 占 2018 年 12 月

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的92.89%；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关联方款145.72万元，占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的14.77%。

上述关联方占款形成的原因系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资金上统一调用形成的。上述关联方占款属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占款均相互间支付利息，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上述关联方资金占款已归还。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山东环科的股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济宁中再生华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是山东环科的关联方，依据公司会计政策，该两项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9年1-3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其他应收款净额	12,617.45	7,635.94	934.09
资产总额	30,783.70	32,601.58	18,804.49
其他应收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40.99%	23.42%	4.97%

山东环科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快速增加，主要原因是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资金上统一调用，相互间支付利息，随着山东环科经营收款的增多，归集在中再投资控股的资金随之增多，关联方占款也在增加。截至本回复日，相关资金拆借已清理完毕。

同行业公司其他应收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同行业公司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博天环境	1.82%	1.53%	2.20%
中持股份	0.01	0.01	0.01
金达莱	1.18%	0.88%	0.92%
海陕环保	0.29%	2.62%	0.32%
国祯环保	2.70%	2.31%	3.91%
首创股份	2.64%	2.46%	3.55%
平均	1.68%	1.76%	2.04%

山东环科在不考虑关联方占款的情况下，其他应收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	537.48	512.98	788.37
资产总额	30,783.70	32,601.58	18,804.49
其他应收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1.75%	1.57%	4.19%

2017年12月31日占比高于同行业，是由于2017年为建设期，公司资产总额金额小。排除关联方占款及2017年建设期的特殊因素外，山东环科其他应收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和行业相比属于正常。山东环科被收购后，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中再资环的资金管理制度，避免关联方占款。

（三）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 1、关联方占款属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占款均支付利息，不存在损害山东环科股东利益的情形；
- 2、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关联方占款已清理完毕，不存在继续占用的情形；
- 3、报告期内关联方占款形成的原因主要系控股股东在资金上统一调用形成的，其规模与山东环科的经营发展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问题十：关于森泰环保财务风险。根据草案，森泰环保2019年3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9627万元，占资产比重达33%；无形资产金额7370万元，占资产比重达25%；2017年净利润917.40万元，2018年净利润1383.60万元，2019年一季度净利润38.35万元。请公司：（1）结合行业和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和合理性，并提示相关风险；（2）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行业及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无形资产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无形资产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3）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说明净利润变化较大的原因。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一）结合行业和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和合理性，并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与森泰环保在业务范围及业务模式上相同的上市有中持股份、博天环境、国祯环保、首创股份。2019年3月31日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营业收入	总资产	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
中持股份	22,322.20	44.22%	103,403.59	240,221.39	19.27%
博天环境	71,967.83	31.03%	433,588.44	1,191,966.01	16.79%
国祯环保	16,713.16	16.21%	400,638.39	1,014,506.51	8.29%
首创股份	93,055.18	31.64%	1,245,536.30	6,898,794.75	4.26%
森泰环保	4,356.88	40.12%	17,087.04	29,756.17	37.04%

森泰环保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37.04%，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森泰环保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如下：

森泰环保总资产相对同行业上市公司较小，而单个污水处理工程的规模差异相对总资产规模差异较小；森泰环保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占比约为 40.12%，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金额合计占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8.54%，而总资产规模占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1.27%。

资产规模、业务规模越大，在产业链中的主动性越大，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越低。森泰环保 2019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91 亿，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高于中持股份、博天环境、国祯环保、首创股份有一定的合理性。

重大风险提示部分补充如下内容：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标的公司森泰环保处于高速发展期，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新增定订单的增多，公司应收账款规模随之增长。报告期末，森泰环保应收账款净额为 9,627.20 万元，若因甲方款项结算迟缓、财政拨款不及时等因素影响，应收账款发生回款不及时或无法回收的情形，将给森泰环保带来不利影响。”

(二) 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行业及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无形资产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无形资产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回复：

森泰环保部分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业务，部分是采用 EPC 方式参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业务。采用 BOT 方式参与污水设施

建设时，合同约定污水处理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污水产生单位收取污水处理费，但收费的金额不确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政部财会[2008]11 号）“……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

（二）与 BO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2）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森泰环保无形资产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森泰环保与可比上市公司无形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持股份	博天环境	国祯环保	首创股份	森泰环保
无形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25.58%	16.86%	6.79%	32.87%	25.34
资产总额（亿元）	24.11	121.5	107.3	705.8	2.91

森泰环保无形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25.34%，高于行业平均值。无形资产占比的多少与公司参与 BOT 项目的多少、规模有关，鉴于森泰环保总资产规模相对较小，森泰环保参与的 BOT 项目的相对其规模占比较高，故森泰环保无形资产占比相对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因 BOT 项目形成的特许经营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7,369.43 万元。其中，2010 年投运的黄岗新泰 BOT 项目，累计投资 1,048.52 万元；2012 年投运的江西新干 BOT 项目，累计投资 7,158.75 万元；黄岗新泰 BOT 项目、江西新干 BOT 项目无形资产摊销共计 837.84 万元。

（三）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说明净利润变化较大的原因。

回复：

森泰环保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环保工程收入及设备销售服务，两项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2.20%、79.15%、58.73%。森泰环保跟随市场需求变化、行业政策引导，形成了以专有设备、环保工程 EPC、运营服务（含建造运营）、技术服务为主的业务模式，森泰环保主营业务具体分析如下：

A、环保工程（EPC）

报告期内，森泰环保污水处理 EPC 业务稳步发展，报告期各期，森泰环保的环保工程收入分别为 11,273.59 万元、9,896.93 万元及 1,307.43 万元，2018 年森泰环保 EPC 收入较 2017 年降低 12.21%。

EPC 项目通常在上半年通过招投标等方式取得，年中以及下半年集中开展实施，并且上半年天气、春节假期等因素使得部分 EPC 项目土建等前期施工难以开展，从而导致一季度确认的收入在全年收入中的比重相对较低。

B、设备销售

报告期各期，森泰环保的设备销售收入分别为 333.95 万元、3,620.96 万元及 60.17 万元，2018 年森泰环保设备销售收入较 2017 年增长较大，主要原因系印尼赛得利项目设备销售顺利完成。

C、运营服务

报告期各期，森泰环保的运营服务收入分别为 2,149.90 万元、2,980.55 万元及 900.96 万元，森泰环保 2018 年运营服务收入相对 2017 年增加 38.64%，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江西森泰 BOT 二期工程项目在试运行通过后顺利进入商业运营阶段，使得运营处理水量得到较大提升。

森泰环保 2017 年净利润 917.40 万元，2018 年净利润 1383.60 万元，2019 年一季度净利润 38.35 万元。2018 年净利润比 2017 年增加 466.20 万元，增加 59.18%，收入增加 20.99%，净利润增长比例高于收入增长比例，主要是 2018 年，高毛利率的设备销售收入占收入的比例上升，低毛利率的 EPC 项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降低。

（四）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森泰环保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与同行业及其营业收入规模较小有关，具有合理性；

2、森泰环保无形资产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总资产规模较小，无形资产的确

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森泰环保净利润变化较大是由于业务量增加、运营及设备销售收入占比上升所致，具有合理性。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之核查意见》签字盖章页）

审计机构主办人：

刘红卫

黄如健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7月 日